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鼓山區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80445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二路166號1樓
承辦單位：戶籍行政課
承辦人：湯怡珍
電話：07-5510404#27
傳真：07-5331714
電子信箱：anio23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0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鼓戶字第10870149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請惠予協助宣導有關本所自然人憑證相關訊息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跑馬燈宣導標語：鼓山區戶政事務所及第二辦公處自即日起
起至5月31日止，凡辦理自然人憑證，即送精美小禮物，數量有限，送完為止。

正本：高雄市鼓山區公所、高雄市鼓山區衛生所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鼓山稽徵所、高雄市稅捐稽徵處鹽埕分處、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壽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鼓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鼓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內惟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九如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明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壽山國民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

副本：電 2019/04/10 文
交 11:54:48 章

主任 吳 素 娥

